

上海市公安局浦东分局
建筑工程交通设计审核意见书

(2023)浦公交建字第 044 号

主送单位: 上海市浦东新区农业广播电视学校

你单位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送审在浦东新区 丹霞路, 新建 浦东新区农业广播电视学校改扩建工程。

总建筑面积 7094.71 m²。其中: 商场面积 m², 办公面积 m², 住宅面积 m², 户, 厂房面积 m², 其它 m², 地下室 m²。

经我支队审核后意见如下:

1、同意该项目基地出入口设计。

2、按总平面图【建方- 如图】, 允许该项目开设 贰 个机动车出入口。其中, 设在 基地北侧公共通道壹处, 距丹霞路交叉口约 86 米处, 宽度为 11 m; 基地北侧公共通道壹处, 位于基地东侧处, 宽度为 7 m。另同意在 丹霞路 开设 壹 个消防应急出入口 (不设进口坡), 位于基地北侧处, 宽度为 4 m。

3、本项目地块原遗留、废弃出入口均予以封闭, 恢复道路原状。

4、工程竣工十五日前落实出入口交通安全设施和通知我分局验收, 并携带本意见书、总平面图及单位申请验收报告来我支队办理验收手续。未经许可, 不准启用。

上海市公安局浦东分局

2023 年 3 月 15 日

注: 本通知书一式四份: ①建设单位②市(区)规划土地局③市(区)房地局④本分局存档(上海市行政协助管理系统)。

